河北传媒学院

**关于2015—2016学年寒假放假安排的通知**

各单位：

根据校领导指示，现将2015——2016学年寒假放假安排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时间安排**

根据我校实际，学生放假时间为1月9日至3月4日，3月5、6日学生返校；教职工放假时间为1月11日至3月3日，3月4日正式上班(3月5日、6日不再休息，正常上班)。

1. **有关要求**

1、加强节日值班。除院设总值班外，各学院要建立节日值班制度，确保值班人员在位尽职。

2、加强教育管理。各学院要普遍开展节日教育，搞好安全检查，管好人员物资，防止各类问题发生。

3、加强监督检查。放假期间，各值班人员和值班部门要坚守岗位，认真履行职责，中层领导要确保通信畅通，做好情况处置，确保放假期间学院的安全稳定。

学院总值班电话：18932935592(警安校区)、18033710118（兴安校区）；维修电话：18931169767（警安校区）、18033710116 （兴安校区）；电工电话：18931169768（警安校区）。

 河北传媒学院

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四日